

# 宁县果业局

##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中共宁县委办公室、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宁办发〔2020〕8号）、《关于印发宁县全面实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财发〔2020〕33号）要求，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切实增强各预算单位支出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理念，现将我单位开展 2019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19 年我单位现有编制人数 20 人，年末实有人数 21 人。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制定全县果业生产规划、考察论证；果业生产技术的推广、新技术、新品种引进；承担全县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信息引导，贮存销售及果业技术指导、培训等。

###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我单位成立了财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我单位在资金使用上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签字。

### 三、评价依据

评价组根据《中共宁县委办公室、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宁办发【2020】8号）、和《关于印发宁县全面实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财发（2020）33号）要求，对2019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进行评价，从实施方案及相关制度健全，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效果等进行科学评价。

#### 四、评价方法和过程

为了加强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经单位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成立绩效管理自评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财务副局长任副组长，财务室干部、项目股干部、资金管理中心干部为成员，专门负责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以绩效考核的各项文件精神为指导，以整体支出为内容，对各项支出的质量指标、数量指标、社会满意度、对指标内容进行一对一的考核打分，取得一定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2019年，我单位共支出资金2019年决算整体支出为41619527.5元，其中经常性支出为4631321.5元，主要为（职工工资1775051.5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356270元，扶贫支出1500000元）专项支出为36988206元。主要为（上年结转农产品加工与促销600000元，扶贫支出32777550元，农业保险3610656元）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问题

通过此次自评，我单位目前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为我单位后续技术服务人员水平更新较慢，后续服务水平有待提高，宣传力度有待提高。尽快形成全产业链的配套服务。

##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通过自评工作，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们将会全力转好一下工作：一是充分发挥项目效益。对于还未完善到位的项目，我们将强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期限、责任到人、限期完成项目运行建设任务，保证项目效益充分发挥。二是不断提升果树服务技术的更新，积极协调苹果的苗木，管理，存储、销售等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三是加大培训宣传力度，是果农能够真正掌握务果技术，生产出高质量的苹果。利用产业园项目加大宣传力度，使我县苹果产业做大、做强，使果农真正得到较好收益。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综合以上各项指标、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过违法违纪现象，我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得分 98 分、自评结果为优。整体预决算在县政府网站均已公开。